



戴上救恩的頭盔

文／呂日星

一個靠神常常喜樂的人，他必將超越環境的限制，擁有活潑的盼望。

真理

專欄

論道



一. 頭盔的重要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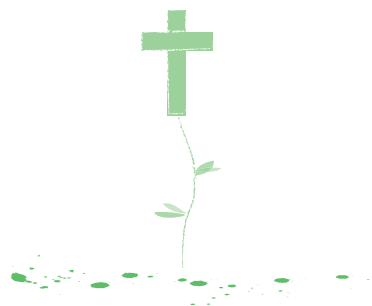
基督徒在屬靈戰場，必須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其中包含「戴上救恩的頭盔」（弗六17）。頭盔就是安全帽；頭部是身體要害，所以步兵需要戰場的安全帽（鋼盔），而自行車與機車騎士，為了交通安全，也需要戴安全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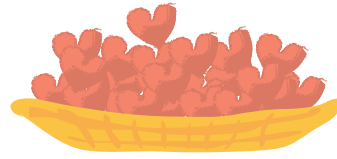
在台灣尚未強制機車騎士戴安全帽的年代，台北市曾發生一件悲劇：有一對夫妻騎機車停在十字路口等紅燈，身邊是正在建造中的大樓，建築工人不小心讓一支大扳手從高空掉落，就這樣砸在坐後座的女士頭上，她的頭顱被削去一半，當場死亡。美國職棒大聯盟，在幾年前，曾有球員擊出界外球，恰巧擊中場邊教練的太陽穴，也造成死亡事件。以上二例，若當事人當時有戴安全帽，就能避免死亡悲劇。

二. 人的內在靈命更需要頭盔保護

失業、失戀、親人的生離死別與罹患絕症等，都是人心靈的重大創傷事件。這些事件衝擊力太大，如同打擊到我們心靈的頭。先是產生創傷心理，繼之產生創傷生理，若身心創傷長久未癒，最後憂鬱症找上門，整個生命的節奏就亂了。

聖經說：「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。」（箴四23）。我們的內在靈命比外在肉體更需要頭盔的保護，靈命的頭就是我們的生存意志與信仰理念。當年約伯面臨空前災難，其妻萬念俱灰，對約伯說：「你仍然持守你的純正嗎？你棄掉神，死了吧！」（伯二9）。夫妻二人對災難的反應兩極，主因在於約伯有頭盔（屬靈的安全帽）護身，其妻卻無。事實上，全身長瘡不會死；若萬念俱灰，失去生存意志與信仰理念，棄神又自棄，當事人必死。所以信徒面對險惡的屬靈戰場，絕對需要戴上救恩的頭盔。





三. 何謂救恩的頭盔

保羅在《以弗所書》中，並未詳細解釋何謂「救恩的頭盔」，但是他在其他書信有解釋：「把得救的盼望當作頭盔戴上」（帖前五8）。原來救恩的頭盔就是「得救的盼望」，可簡化理解為盼望或希望。得救的盼望就是保護生存意志與維護信仰理念的安全帽。

多年前，韓國三星企業老闆之女，在美國因感情因素自殺身亡。她衣食無缺，卻無能存活下來。讓我想起聖經的話：「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（申八3）。不錯，人活著，除了物質需求的滿足，更需要精神需求與靈性需求的滿足。換言之，人活著，除了營養的支援，更需要神話語的支撐，也就是從神而來的安慰與盼望。

當人看不到將來，希望毀了，等同心靈的安全帽破碎，最後就進入絕望的境界，輕則自我放棄（墮落），重則自我毀滅（自殺）。事實上，幾乎所有自殺案件，都有其共同原因——絕望。所以聖經才說：「得救在乎盼望」（羅八24上），其意就是因盼望而得救（by hope）。人總是活在希望中，為了在屬靈戰場存活下來，這頂稱為「盼望」的安全帽，基督徒是非戴上不可。

四. 打造救恩的頭盔

目前國軍所用的鋼盔，並非鋼材所製作，乃是用防彈布料「功夫龍」黏合而成。而救恩的頭盔，也可用兩類特殊材料來黏

合，因為「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，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。」（羅十五4）。盼望從忍耐與安慰而來。換言之，人要活著，需有盼望，消極面要能忍耐，積極面要得安慰。因此，這頂頭盔的主要材質就是忍耐（靠神處理痛苦）與安慰（靠神得到喜樂）。

五. 靠神處理痛苦

太多的痛苦會侵蝕、破壞人生的希望，當生命內涵失去所有的快樂、價值與意義，只剩下痛苦的時候，憂鬱症就到門口。當憂鬱症進入中度階段，自殺的念頭就產生，我們可以這麼說，這時候，安全帽（盼望）已經破裂了。因此人生要維持盼望，就必須防備痛苦對生命的衝擊與破壞。

痛苦有兩種。第一種是痛苦本身，我們無法逃離，可稱為「被動性痛苦」，約伯面對的痛苦就是典型的「被動性痛苦」。第二種痛苦是「主動性痛苦」，包含不願接受痛苦而產生的痛苦、價值觀扭曲造成的痛苦。人生有太多痛苦來自主動性痛苦（第二種痛苦），而不是被動性痛苦本身。如何處理人生的痛苦呢？

1. 坦然接受被動性痛苦

當年我初到台北求學，看台北人喝苦茶，甚覺詫異。苦茶明明甚苦，買茶人卻豪邁的一口氣整碗喝完，原來他們肯定苦茶的

藥效，自然不在乎苦茶的苦。同理，「我受苦是與我有益，為要使我學習祢的律例。」（詩一一九71）。當我們肯定痛苦的價值，痛苦自然減輕。

處理痛苦的能力，與價值觀的提升有密切關係。保羅是個榜樣：「現在我為你們受苦，倒覺歡樂；並且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為教會，要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。」（西一24）。保羅在監獄受苦，卻認定這個痛苦能「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」。他以痛苦為原料，製造出歡樂的心，真是我們的榜樣。

身體老化的過程，也是典型的被動性痛苦，但聖經安慰我們：「所以，我們不喪膽。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。」（林後四16-17）。已故，十全教會的林明昌弟兄，當年長期臥病在床，卻仍保持幽默感，顯然他已經靠神超脫肉體毀壞的痛苦。

2. 避免製造主動性痛苦

肉體的痛苦可以客觀的檢驗出來，心靈上的痛苦，卻是很主觀的事情。明明不是痛苦的事，可能因為價值觀的扭曲，變成極大的痛苦。所以聖經提醒我們：「禍哉！那些稱惡為善，稱善為惡，以暗為光，以光為暗，以苦為甜，以甜為苦的人。」（賽五20）。當價值觀扭曲——以光為暗、以甜為苦，苦樂顛倒，主動性痛苦就產生了。

當年行走曠野的以色列民就是鑑戒，神天天降下嗎哪養活以色列民，這本是神的大恩，選民卻以為痛苦：「他們中間的閒雜人大起貪慾的心；以色列人又哭號說：『誰給我們肉吃呢？……現在我們的心血枯竭了，除這嗎哪以外，在我們眼前並沒有別的東西。』」（民十一4、6）。全然忘記當年為了埃及的食物付出為奴的代價。

掃羅王是另一個鑑戒，大衛殺死歌利亞之後，大衛的鋒芒掩蓋了掃羅王，掃羅王開始對大衛產生敵意（撒上十八6-9），而他的人生，也從此走下坡。被人比下去，當然不是滋味，可惜掃羅王沒有美好的靈性，不能看出這事似苦實甜：心腹大患已被解決，又得勇士大衛，德智雙全，必是輔佐國政的將



才。所以《傳道書》提醒我們：「誰如智慧人呢？誰知道事情的解釋呢？」（傳八1）。智慧人的特色就是對事有正確的解讀，不會製造主動性痛苦。

六. 靠神得到喜樂

快樂有兩種，第一種是被動性快樂，這快樂是被環境操控的。譬如，身為林書豪（Jeremy Lin）的球迷，當紐約尼克隊贏球，當然快樂，但是輸球呢？所以基督徒當追求的是第二種快樂——主動性快樂，就是操之在我的快樂，也就是聖經所說的「喜樂」。所以保羅提醒信徒：「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。我再說，你們要喜樂。」（腓四4），而其具體的實踐就是禱告：「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，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」（腓四6）。恆切禱告的果實，就是心靈得到意外的平安，心情不再受環境操控，享受聖靈中的喜樂。馬其頓的信徒就是見證人：「弟兄們，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，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有滿足的快樂，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。」（林後八1-2）

雖然世界如苦海，基督徒的內心確實可以不苦。保羅、西拉身在腓立比監獄，心中卻有大平安：「約在半夜，保羅和西拉禱告，唱詩讚美神，眾囚犯也側耳而聽。」（徒十六25）。他們靠神的大能，以讚美轉化心境，接著一場大地震，改變了使徒的環境，他們是靠主喜樂的典範。

人的記憶好像一個摸彩箱。摸彩箱若是充滿喜樂的回憶，人生就是彩色的；若是充滿痛苦的回憶，人生就是黑白的。人若常存不滿的心、常說埋怨的話，甚至傷害別人，腦海就充斥負面的回憶；相反的，人若常存感恩的心、常說感謝的話、熱心行善，腦海就充滿喜樂的回憶。而一個靠神常常喜樂的人，他必將超越環境的限制，擁有活潑的盼望：「但願使人有盼望的神，因信將諸般的喜樂、平安充滿你們的心，使你們藉著聖靈的能力大有盼望。」（羅十五13）

七. 結論

屬靈戰場凶險異常，必須戴上救恩的頭盔——得救的盼望，才能全身而退。當年魔鬼用盡各種天災人禍，仍然不能打倒約伯，因為約伯雖然失去一切，卻沒有失去盼望：「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，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我這皮肉滅絕之後，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。」（伯十九25-26）

當基督精兵戴上救恩的頭盔，明白萬事都互相效力（羅八28），能對發生在身上的每件事，尋求最正面、樂觀的解釋；深知與神的愛永不隔絕，因而靠主常常喜樂。即使面對人生最困頓的時刻，仍能坦然面對艱難與痛苦，發揮以法蓮精神，在困苦中昌盛。最後，在磨難的日子，抵擋了仇敵，並且成就了一切，還能站立得住。

